

▶ [主站首页](#)

▶ [业务导航](#)

- 国内贸易 对外贸易
- 外商投资 对外合作
- 对外援助 服务贸易
- 多双边 世贸咨询
- 公平贸易 产业安全

▶ [信息公开](#)

- 新闻发布 政策发布
- 政策解读 工作通知
- 征求意见 人事信息
- 财务信息 预警提示
- 市场监测 规划计划
- 分析报告 商务法规
- 技术指南 部内机构
- 各地特办 驻外机构
- 直属机构 商学协会
- 地方商务 商务热点
- 统计数据 商会服务
- 公开目录 每日更新

▶ [交流互动](#)

- 在线访谈 公众留言
- 信息订阅 网上调查
- 投诉服务 信访指南
- 网友评论

▶ [公共服务](#)

- 中国商品 全球法规
- 各国税制 出口单证
- 投资项目 环球会展
- 投资指南 农村商网
- 商务培训

▶ [管理频道](#)

- 网站管理 项目管理
- 信息统计 访问分析
- 访问排行 工作人员
- 怀旧旧站 网站地图

当前位置: 首页 >> 政策发布 >> 对外贸易管理

商务部关于下达2009年度部分农产品出口配额有关问题的通知

2008-12-03 09:06 文章来源: 外贸司

文章类型: 原创 内容分类: 政策

【发布单位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

【发布文号】商贸函[2008]132号

【发布日期】2008-11-26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，各有关中央管理企业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》、《出口商品配额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参照国际市场供需情况及各地区、各企业出口配额执行情况，商务部制订了《2009年度部分农产品出口配额分配方案》（见附件），现下达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地方商务主管部门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及时做好出口配额的二次分配和核查、反馈工作，配额应重点分配给配额使用率高、经营能力强、货源质量好、品牌信誉度高的企业。各地配额二次分配方案应及时报商务部（外贸司）审核备案，同时抄送商务部配额许可证事务局、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和有关出口许可证发证机构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2009年度部分农产品出口配额分配方案

商务部

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

推荐给朋友 | 大中小 | 打印

网友评论

咨询问题请点击商务部公众留言 查看更多评论

发表评论: 笔名:

验证码: 看不清?

发送

取消

商务部关于下达外商投资企业2009年度农产品出口配额数量的通知 2009-02-12
商务部关于下达外商投资企业2008年度农产品出口配额数量的通知 2008-09-04
商务部关于下达2006年度外商投资企业农产品出口配额数量的通知 2006-03-14
商务部关于下达2005年度部分农产品出口配额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5-01-20
1. 2002年部分农产品出口配额分配方案 2003-01-24

1、 凡本站及其子站注明“文章类型：原创”的所有作品，其版权属于商务部网站及其子站所有。其他媒体、网站或个人转载使用时必须注明：“文章来源：商务部网站”。

2、 凡本站及其子站注明“文章类型：转载”、“文章类型：编译”、“文章类型：摘编”的所有作品，均转载、编译或摘编自其它媒体，转载、编译或摘编的目的在于传递更多信息，并不代表本站及其子站赞同其观点和对其真实性负责。其他媒体、网站或个人转载使用时必须保留本站注明文章来源，并自负法律责任。



版权所有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
网站管理：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
技术支持：国富通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
地址：中国北京东长安街2号 路线图
邮编：100731

技术支持电话：86-10-51651200 传真：86-10-65677512
业务咨询电话：86-10-65121919
邮箱：商务部邮箱
公众留言
ICP备案编号：京ICP备05004093号

